

愤怒点为什么一再成炒作的噱头

冰点时评

舆论一律棒打中国教育之后

刘健

在围绕“中国虎妈”的舆论热浪彻底冷却下来之后,3月26日,北京大学张颐武教授在北京青年报上发表了《“虎妈”争议的冷思考》。张先生的“冷思考”,意在教育问题本身,但其涉及的媒体舆论生态,也值得我们深长思之。

张先生告诉我们,在美国,对于“中国虎妈”现象说好说坏的都有,“不能说多数人同意‘虎妈’式教育,但可以说,相当多的人认为美国的教育方式过于宽松,缺少竞争力”。而在中国,“不少意见认为‘虎妈’式教育,对于孩子的天性和自由发展形成了负面的效果,认为中国的教育现在存在过于重视知识的传授,过于刻板地压抑孩子的天性,压抑了想象力和创造力的发挥,因此有很大的问题,需要做根本性的调整和改变。这种意见似乎在媒体中形成了某种主流的声音。”——事情刚刚过去没几天,我们都还记得很清楚,国内媒体上对于“虎妈”确实是清一色的斥责、抨击之声。

在“中国虎妈”炒得热闹的几乎同一时段,上海的中学生在一项由全球65个国家 and 地区参加的“学生能力国际评估计划”评比测试中,囊括全部三个项目——阅读、数学和科学——的冠军,同样引起国际舆论对于中国教育制度和学生素质的热烈讨论。也同样的,在成绩不算太好的美国,舆论界对此有赞有弹;而在中国,媒体主流仍是对“应试教育”一致的“冷静反省”。

张颐武先生多年来在专业教研之余,曾深度介入了中小学教育改革实践,因此能够听到一些在媒体“主流声音”之外的来自教学一线的声音——“但在中国,也有相当一部分人,其中包括中小学一线教师和不少家长,认为严格要求和较多知识的传授其实对于保证孩子的成长有高度意义,不能认为中国的教育,尤其是初中等教育无效或失败。”他列举了不曾见诸媒体、与媒体主流意见相反的“许多中小学教师私下议论”。他指出,这些被主流媒体忽视或批判的意见“不一定准确,但却是第一线的教师的体验,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其实,对于上海中学生拿的那三项世界冠军,中国教育界不是没有赞扬的声音,只不过不是发表在中国媒体上。如曾长期担任中学校长的香港浸会大学教育系高级讲师许为天,在接受美国记者采访时就表示,东西方文化不同,教育方式也自然有所不同,但是孰优孰劣,却难分高下。他说:“我的看法是这样的,基本能力就是基本能力,你没有基本能力,怎么能够出现创造力啊,高深的科研能力啊?这是不可能的。日本拿诺贝尔奖是非常多的,可是日本的教育方式)和中国差不多,它的读书、印证等要求学生很多是背诵。传统的教育一定要有的。”——这种看法对错姑且不论,但我们的教育界确实有好多人都持有这样的看法,是无疑的。

关于教育问题,长期以来,在媒体舆论平台上,几乎没有交流,没有讨论,只有批判。相当多的教育工作者有不同意见却难以在主流媒体发声,只能在教研室跟同事们牢骚,背地里骂媒体“胡扯”。不管到谁是谁“胡扯”,这种现象都是让人担忧的。因为毕竟,不论这些教师的思想多保守多陈旧,那都是每天站在讲台上滔滔不绝、实际主导着课堂教学的人们的真实思想,忽视不得。而不论媒体所倡导的教育理念有多高多远,归根结底也都需要教师们去落实,媒体人不可能转行亲自去替老师们教书。

对于中国传统教育的弊端,媒体已经一致批判了若干年。据我所知,实际上,很多一线教师对这类批判早就听烦了,干脆你骂你的,我教我的,只要学生家长满意,媒体随便说去!——基础教育改革多年来难有寸进,能视与这种言说者与实践者互相对抗的心态无关吗?

因此,张颐武教授的下述意见非常珍贵:“目前所需要的是更加充分的公开讨论,而不是一惊一乍的情绪化宣泄。全面地倾听不同的意见,也让媒体的探讨更平衡和更深入,是当下中国关于教育的讨论亟待解决的问题。”

潘洪其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2011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将“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违规活动”列为第一项重要任务。《工作安排》要求加大行政执法和责任追究力度,对存在严重食品安全问题的企业,要依法加大行政处罚力度,直至停产整改、吊销证照;对隐瞒食品安全隐患、故意逃避监管等行为,要依法从重处罚;对涉嫌犯罪的要及时移交司法机关,严禁以罚代刑。

从前些年的苏丹红调料、有毒大米、劣质奶粉,到近两年的三聚氰胺、植物奶油、树脂冒充蜂胶,再到最近曝光的“瘦肉精”事件,频频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强烈刺激着国人的神经。不法奸商为牟取暴利,在食品生产、加工和销售的各个环

曹林

谢三秀为救身患癌症的女儿当街跪行,只因一位网名为“广州富家公子”的网友说“只要你跪爬一千米就给你两万元”,可谢三秀跪行后此网友又出尔反尔,激起了舆论对这位母亲的同情和对“富家公子”的愤怒。可舆论还没愤怒多久,该网友就承认此事件是其一手策划,称气愤比较容易引起关注,是“逼不得已才用这一招”,并称手段卑鄙但出发点是为人。

这件事上的伦理争议和讨论,媒体已有诸多讨论,更引起我关注的是炒家的那句话:在其个人研究当中,气愤是比较容易引起关注的,而且会在大范围地传播——这位炒作者的选择,让我想起湖北另一位炒作者的话,他曾策划和伪造了“卖身救父”的谎言,成功地救出了自己因上访而“被精神病”的朋友。面对采访时,他解释说:“卖身救父”是假,可“被精神病”是真,

为了引起媒体关注才策划了这个故事,如今维权必须用这种怪招。他所言的“怪招”,也是激起和利用人们的愤怒感。

分析当下那些成为事件的炒作,似乎走的都是这个路径,就是利用愤怒感。刚入行的女演员想红,炒作时选的是以丑闻去挑逗大众的愤怒,以博得位出;旅游景点想吸引眼球,也是利用争议去炒作,在舆论愤怒的板砖中收获关注;维权想引来媒体,必须制造出一个足以让大众愤怒的受害经历,才有效果;甚至连激起人们的怜悯和爱心,也需要一个关于仇恨的故事,需要愤怒去刺激,正如这个“跪行求助”的炒作一样。愤怒感,一再成为炒作的噱头,成为炒作者屡试不爽的法宝。一个炒作共识是:要想轰动,必须首先要有一个“愤怒点”。

为什么炒作者都会选择人们的愤怒感,以激起仇恨的方式去赢得关注,其背后反映出的社会问题非常耐人寻味。炒作者所以选择“愤怒感”,是因为大众有愤怒感,

功能区是个好东东

严辉文

“我的公园我的家,我家住在植物园”。您千万别以为这是如今最喜欢炫耀的房产商在那厢吹牛皮。湖南长沙的一个叫山水霖城房地产项目还真说了实话:“2000多亩的绿地面积,3000多个保护品种,118种珍稀植物,90%的森林覆盖率”。这么说着,您大概也猜着了,这不是天方夜谭,人家就是把楼盘建在湖南省森林植物园内。(央视《焦点访谈》3月27日)

被《焦点访谈》曝光,自然不是一件轻松愉快的事情。因为这样一来,无论是项目背景、土地性质、规划管理、建设审批,还是开发商实力、受益人身份之类,什么也别想捂住了。不过,阅读相关报道,如果说这种事情上仍然有一个潜在的逻辑主线的话,我理解,那就是功能区这个东东作祟其中。

李克杰

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江在今年的全国人大会议上提交建议,鉴于目前实行的第二代身份证已暴露出一些根本性缺陷,呼吁再次更新换代,与时俱进。《检察日报》3月28日)对此建议,笔者颇为以为然。

二代证的最大问题是无法杜绝伪造和冒用。从现实情况看,社会上不仅存在大量伪造、变造二代证的现象,而且也存在不少二代证丢失或被盗后的冒用情况,都严重扰乱了正常的社会管理,有的甚至给执法机关和无辜公民带来麻烦。这说明二代证存在着先天缺陷,即人证对应不具有唯一性。

二代证比一代证虽然大大提高了防伪

湖南省森林植物园建于1985年,1992年这个园区又被林业部命名为天际岭国家森林公园。这个植物园区集科研、旅游、科普教育于一体,被长沙人称作“城市的绿肺”。对了,绿肺,大约就是市民们心目中对长沙市这个植物园2000多亩的公共绿地的整体功能定位。但人家动上了歪脑筋的规划部门或者植物园管理部门,却不一定要那么看,他们认为2000亩的植物园还需要有多个功能分区——七分区分八分区,最后当然要理所当然地会分出一个诸如34亩高档住宅区之类的玩意来。

显然,《焦点访谈》曝光以惯常的法律和程序追问手法告诉我们,这个34亩的公共绿地在变身住宅区时,在用地性质变更、规划审批等方面是存在着明显违规故意的。但有没有不违规侵占绿地的可能呢?虽然国务院《城市绿化条例》明文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城市

升级二代身份证要防隐私泄露

性能,但从其记载和存储的信息看,仅限于公民的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住址、公民身份证号码、本人相片等信息,信息看起来很全,在本人正常使用情况下,确实能够起到证明居民身份的作用,但如果遇到非法使用尤其是被违法犯罪分子恶意利用时,二代证的上述信息就不足以起到防范作用,因为它缺乏能有效鉴别公民身份唯一性且不会发生改变的指纹、虹膜、DNA等公民生物特征信息,为伪造、变造、冒领、冒用居民身份证留下隐患。

另外,随着政府社会服务功能的增强,与居民身份结合密切的重要事项,如社保、医保、养老、入学就业、纳税、信用、通信上网、驾照登记,都需要与居民身份证挂钩,最好能实现一证通用,将所有信息存储于身份证内,最大限度地避免多头办证、相互

这些人知道,如今大众的愤怒感是一种很容易被挑逗起来的情绪,他们对如今的社会情绪和舆论取向有着非常精确的把握。

从正常的思维来看,像谢三秀这样的悲情故事,只要是真实的,应该直接向社会呼吁爱心,呼吁媒体的关注和社会的捐助。可是,在当下的舆论语境中,这样常态的呼吁很难赢得关注,且不说人们的爱心已疲惫,审美已疲劳,还有整体性的社会不信任,最关键的是:主导当下社会舆论氛围的不是这种柔软的、温暖的爱心,而是一种觉得自己受到不公待遇、觉得自己是受害者的莫名的愤怒感。许多人心中这种莫名的愤怒感,远远比爱心和怜悯更多,人们心中的爱和关怀,很多时候都被那种无名之火遮蔽或裹胁着。爱心无法激起共识,似乎只有愤怒,才能迅速凝聚起共鸣。

如今社会中一种民众取向值得值得关注,就是似乎人人都有一种受害者意识,都把自己当成受害者,穷人抱怨自己被社会

绿化规划用地性质,而湖南省实施《城市绿化条例》办法亦有“占用绿地一公顷(15亩)以上,需经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并报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之类的条款,但功能区的需要本身就是一个好借口。你可以认为公共绿地本来就是一个城市的整体绿化功能区,但人家“专业人士”却可以将这个整体的功能区细化再细化,于是“我家住在植物园”、别墅专挑风景区之类的功能区游戏也会层出不穷,而城市“绿肺”也罢、风景名胜也罢,最终也可能因为功能细化的鼓捣,而一步一步地被蚕食掉。

看来,功能区之类确乎是个好东东。有了功能区这个幌子,头脑灵活的人们,利欲熏心的资本们就会有投资的冲动和兴奋劲儿——因为按照相关要求大大方方地报批可也,绕开相关规定(比如每次鼓捣一公顷以下)蚕食之亦可也!

所抛弃,弱者说自己已受害,富人也觉得不安全,总觉得自己是仇富舆论的受害者,处于权力挤压和舆论仇视的夹缝中。甚至连被认为是强者的公务员和官员们,也向媒体抱怨自己是体制的受害者,压力大,公众不理解,我们都是弱势群体。教师说被教育官僚欺负,医生说被医闹闹得想死,患者说被高价药逼得活不起了……大家都觉得自己是受害者,是弱势群体。受害者心态弥漫的社会,必然缺乏宽容,与之对应的情绪,也必然是愤怒感了。不平则鸣,不平则愤怒,所以,愤怒的故事更容易让人们产生共鸣。

不得不正视当下社会中这种由“受害者意识”而激发出的愤怒共鸣,网上近来流行的“咆哮体”,可能就是这种愤怒感的折射。每个人的火气似乎都很大,网络骂人,现实冲突,小事就吵得不可开交,怒火轻易被点燃,都是这种愤怒感的表现。

这个策划,抓住的正是这种社会情绪。谢三秀的女儿身患重病,这并非谁害她成



盐之困
武汉一市民因在抢购食盐风波席卷时花高价抢购得6500多公斤食盐,政府部门澄清“谣言”后,这批盐退不掉、运不走。由于食盐零售、批发都需要申请专门许可证,转卖属违法行为,这让他陷入困境。(《文汇报》3月27日)

漫画:徐简

北大如何与学生“会商”?

记者观察**阎丘露薇**

看到北京大学要与学生进行会商的新闻,说实话,一直不明白会商的定义,直到在北大新闻网上找到对学生工作部副部长的采访。原来,会商“就是在学生难以依靠自身力量克服困难,甚至连从事学生工作的老师也力量有限的情况下,由学院组织相关部门,如教学、教务、心理咨询、后勤服务等部门的老师,甚至邀请校外专家,对这些同学的学业情况进行全面深入分析和科学评估判断,从而有针对性地制订并实施帮扶支持计划。”会商的对象,主要是学业困难学生,同时也兼顾其他需要关爱和帮助学生,包括学业困难、思想偏激、心理脆弱、经济贫困、学籍异动、生活独立、网络成瘾、就业困难、罹患重大疾病、受到违纪处分等十类。

一些大学生想不通,这样的举措,为何会成为新闻。为何媒体也好,舆论也好,看不到帮助学业困难的学生这个重点,而是把焦点放在了思想偏激上?其实,之所以会产生争议,是因为北大承担着很多人对于中国大学的期望。北大的兼容并包、思想自由令学人向往,不仅培养出一大批有用之才,更是新思想迸发的地方。

也因为这样,思想偏激四个字格外令人侧目。偏激的标准是什么?到底有没有所谓的标准?比如,在一些学工部老师及北大学生看来,对学校食堂涨价几角钱大肆抨击,就属于思想偏激。问题在于,很多时候不是涨多少的问题,而是涨价的程序问题,程序正确、理由充分,那么,涨两元钱也要比涨二角钱来得正当。

强制种烟,赤裸裸的权力公司化

郭之纯

近日,河南省嵩县九店乡陶庄村近200亩刚返青的麦田被强行毁掉,为的是逼村民在这些田中改种烟叶,以完成上级给该村布置的1000亩烟叶种植面积的指标。(《中国青年报》3月25日)

种田竟难以完全自主,听起来有些奇怪。然而,农民被强制种烟的事情,却几乎每年都见诸报道,河南、云南、贵州等烟草主产区都有类似新闻。早在2003年,新华社记者就严厉批评过这种“用行政命令强迫农民种高含税农作物,甚至强行毁种烟”的现象。

农民也是“经济人”,若种烟合算,何劳强制?据悉,农民之所以不愿意种烟,正是因为成本高、风险大,收益却很差,甚至“不如出去捡破烂儿”。既然如此,为什么基层地方政府还要不遗余力地令其种烟?其中奥妙究竟何在?据悉,是因为在收购环节,20%的烟叶农特税直接转归地方财政所有,县、乡政府和村委会都可以从中获得直接的好处。有专家表示,“烟草业税收制度令烟草主产区地方政府行为产生扭曲”。

此类事件,是“地方政府公司化”现象的鲜活注脚。当下正饱受诟病的“地方

这样,而是身体的自然病变,这个故事虽然悲情,却没有仇恨和冲突,没有一个可恶的施害者,没有敌人。人们虽有爱心,但在人们的爱心被无数这种悲情故事过度开发后,已经无动于衷了。可是,当添加上“只要你跪爬一千米就给你两万元”的策划佐料后,就有了仇恨和愤怒,尤其是那个充满阶层分裂符号的“广州富家公子”网名,使这个故事有了可恶的施害者,一边是为富不仁、欺凌穷人的富家公子,一边是跪着求救的弱女子,营造出了一个受害者形象、受欺凌者的形象。这种受迫害者形象,极易激起公众“受害者”的共鸣。大众也许不会怜悯一个女儿身患重病的绝望哀求的母亲,但他们必然会同情一个被可恶的富人“迫害”的母亲,从而在“共同受迫害”的愤怒想像中产生了同情。爱心是经由此种“同被迫害”的愤怒感而被曲线激发出的。这种舆论氛围很不健康,其后的受害者意识很不理性,可其后社会问题的症结,更值得关注。



盐之困
武汉一市民因在抢购食盐风波席卷时花高价抢购得6500多公斤食盐,政府部门澄清“谣言”后,这批盐退不掉、运不走。由于食盐零售、批发都需要申请专门许可证,转卖属违法行为,这让他陷入困境。(《文汇报》3月27日)

漫画:徐简

如果忽略了学生提出批评的出发点和焦点,只看批评的结果,就把学生归为“思想偏激”,是不是会扼杀学生独立思考的能力和自由表达的空间?

学校拿出马家爵作例子,是想说明,对于心理出现问题的学生,如果缺乏及时帮助会酿成悲剧。这是事实。不过,马家爵的故事,首先是一个极端;其次,如果马家爵的大学教育有所缺失的话,那就是同伴对他的接纳,以及对其穷困的同情。学生需要学校帮助的时候,能够找到相应的机构和人,这是学校应尽的责任。而针对目标学生提供强制性的“帮助”,学生如果没有拒绝的自由的话,则是完全不同的概念。

有北大同学说,想不通为何清华发生过硫酸泼熊,铊中毒这样的事件,却没有出现在媒体的风口浪尖上。这位同学没有分清楚,个体行为和建立一个强制性制度的分别,而用毕业生的官衔来联想危机公关,不自觉地体现了这个时代的一个特点:一切从利益出发以及功利性。如果这代表了一批大学生的想法,只能说大学确实成为社会的一个缩影。

大家对于北大的关注和焦虑,是因为还有期待。一名学生给我发信说:我最大的困惑是,有想法让这个国家做出改变的学生聚不到一起。而且,由于教育资源垄断,现在的北大已经极少有农村进来的学生了。他眼中的大学,一边是夜夜笙歌,一边是要被“会商”的同学。而那些快乐的学生,缺乏对这些弱势群体同伴的同情。这才是真正让人担心的事。

归根到底,大学是培养学生人格和世界观的地方。承担此责任的,当然还是我们的教育工作者。

食品监管涉罪也要严禁以罚代刑

节,或偷工减料降低质量标准,或加入有毒有害的劣质原料、添加剂,给消费者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带来巨大危害,造成严重的社会影响。这些行为是典型的谋财害命,问题食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企业及有关人员如果涉及犯罪,理当被追究刑事责任,受到法律的严惩。《工作安排》强调“食品安全问题涉罪严禁以罚代刑”,虽然表达的是一个常识性原则,却具有突出而迫切的重要意义。

然而,如果是食品安全监管人员涉及犯罪,情况又能如何?回顾近年来各地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一些负有食品安全监管职责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尽管涉嫌玩忽职守或滥用职权,却未见被追究刑事责任,不能不说是食品安全问责中的一个重大缺陷。

以两年前震惊全国的“三鹿奶粉”事件

为例,从三鹿集团的管理人员,到劣质奶生产者、奶贩、试剂店店主、送奶司机等人,分别进入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生产、销售有毒食品罪,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等罪名被判刑。而食药监、质监等相关部門的官员,却无一人被追究刑事责任。

《刑法》规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或者玩忽职守,致使公共财产、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另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渎职侵权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公务人员“弄虚作假、不报、缓报、谎报或者授意、指使、强令他人不报、缓报、谎报情况,导致重大事故发生或者造成严重后果、扩大”,应被滥用职权罪立案。《刑法修正案》增设了“食品安全渎职罪”,规定“负有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滥用职权或者玩忽职守,导致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造成特别严重后果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这个明文载于刑法的罪名,在《刑法》已有规定和最高检《规定》的基础上,为追究食品安全监管人员渎职犯罪提供了更明确、更严格的法律依据。

食品安全问题涉罪严禁以罚代刑,食品安全监管涉罪同样也要严禁以罚代刑,食品监管、纪检监察等部门,处理“三鹿奶粉”事件时未能做到这一点,从“瘦肉精”事件的初步查处情况看,目前,河南省监察部门的初步查处情况进行了,已移送司法机关12人,相信“瘦肉精”事件的最终处理,能够走出对涉罪公职人员以罚代刑的误区。只有这样,才能对法律、对公众做出真正负责任的交代。